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修订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董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相应修订，现将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项目	修订前	修订后
1	特别提示第2条和第三节股权激励数量、涉及标的股票数量及来源中关于股权激励首次授予和预留股份数量变更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 1,000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 1 股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的权利。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900.00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 100 万份，预留部分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 10%。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 1,000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 1 股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的权利。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904.02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 95.98 万份，预留部分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 9.60%。
2	特别提示中第7条和第七节股票期权	1、在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以 2009 年净利润	1、在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以 2010 年净利润

	<p>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中关于行权条件的约定</p>	<p>为基数， 2011-2013 年相对于 2009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112%、154%、205%。2011-2013 年各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p> <p>2、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p> <p>上述各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p>	<p>为基数， 2011-2013 年相对于 2010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16.61%、39.72%、67.77%。2011-2013 年各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10.5%、11%。</p> <p>2、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上述各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3	<p>第二节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中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p>	<p>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将包括公司未来引进的核心业务（技术）人才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公司有特殊贡献而需要进行激励的员工。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并</p>	<p>预留股票期权将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起一年内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董事会提出，经监事会核实后，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p>

		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p>随着公司规模和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人才的需求也快速扩大，特别是核心的管理、技术和业务人员数量对公司发展和绩效将起到决定性的作用。因此，公司一方面需要从外部引进先进人才，一方面也需要从内部晋升人才，为体现激励的一致性原则，给与未到位的高管和核心人员适当预留股份。本次方案中预留的 95.98 万份期权将在首次授予日起一年内授予新引进及晋升的核心人才，主要为：</p> <p>1、新加入或晋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干部和业务骨干：如销售大区总经理（含总助以上级别）、财务系统区域总监（含总助以上级别）、行政总监等；</p> <p>2、新加入或晋升的分/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如生产系统工厂总经理（含总助以上人员）等；</p>				
4	第四节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分配情况		股票期权 数量（万	占授 予总	占公 司总		股票期权 数量（万	占授 予总	占公 司总

			份)	量比 例	股本 比例		份)	量比 例	股本 比例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154.24	15.42 %	0.55%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154.24	15.42 %	0.55%
		核心业务（技术）骨干 人员（共 59 人）	745.76	74.58 %	2.69%	核心业务（技术）骨干 人员（共 59 人）	749.78	74.98 %	2.70%
		预留股票期权	100	10%	0.36%	预留股票期权	95.98	9.60%	0.35%
		合计	1,000	100.0 0%	3.60%	合计	1,000	100.0 0%	3.60%
5	第七节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中的股票行权条件	<p>激励对象行使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p> <p>1、根据本公司《考核办法》，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核达到相应的考核要求。</p>				<p>激励对象行使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若达不到下述行权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应行权期所获授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p> <p>1、根据本公司《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p>			

第八节股票
期权激励的
会计处理及
对经营业绩
的处理

1、无风险收益率：我们以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基准利率来代替无风险收益率。我们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2年期存款基准利率3.90%代替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以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4.50%代替在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以3年期和5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平均值4.75%代替在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

2、

	第一个行权期	第二个行权期	第三个行权期	合计
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元/份）	8.10	10.14	11.81	
期权份数（万份）	360	270	270	900
期权总成本（万元）	2,915.77	2,738.25	3,189.94	8,843.96

3、假设2011年4月30日为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1、无风险收益率：我们以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基准利率来代替无风险收益率。我们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2年期存款基准利率4.4%代替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以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5%代替在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以3年期和5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平均值5.25%代替在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无风险收益率；

2、

	第一个行权期	第二个行权期	第三个行权期	合计
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元/份）	8.21	10.29	12.00	
期权份数（万份）	361.62	271.2	271.2	904.02
期权总成本（万元）	2,967.42	2,790.28	3,253.05	9,010.75

3、假设2011年7月30日为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则公司将从2011年8月开始分摊股票期权的成本，

授权日，则公司将从 2011 年 5 月开始分摊股票期权的成本，具体分摊情况如下：

年度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合计
金额（万元）	3,565.47	3,404.36	1,519.69	354.44	8,843.96
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元/股）	-0.13	-0.12	-0.05	-0.01	
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1.27%	-1.05%	-0.32%	-0.06%	

具体分摊情况如下：

年度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合计
金额（万元）	2,269.55	4,210.49	1,898.18	632.54	9,010.75
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元/股）	-0.08	-0.15	-0.07	-0.02	
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0.81%	-1.28%	-0.50%	-0.15%	

7

第十节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程序

（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程序

-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激励计划和《考核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审议激励计划和《考核办法》，独立董事就激

（一）公司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

-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计划草案及《考核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计划草案和《考核办法》，独立董

	<p>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发表独立意见。</p> <p>3、监事会核实激励对象名单。</p> <p>4、公司聘请律师对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p> <p>5、董事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后的 2 个交易日内, 公告董事会决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独立董事意见。</p> <p>6、公司将激励计划有关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并同时抄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安徽省证监局。</p> <p>7、在中国证监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无异议后, 公司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并同时公告修正后的股权激励计划和法律意见书。</p> <p>8、独立董事就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p> <p>9、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监事会就激励对</p>	<p>事应当就本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发表独立意见。</p> <p>3、监事会核实激励对象名单。</p> <p>4、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计划草案后的 2 个交易日内, 公告董事会决议、本计划草案、独立董事意见、《考核办法》。</p> <p>5、公司聘请律师对本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本计划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p> <p>6 本计划有关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并同时抄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安徽证监局。</p> <p>7、中国证监会对本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无异议后, 公司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并同时公告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p> <p>8、独立董事就本计划向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p> <p>9、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p>
--	---	--

象名单核实情况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说明。

10、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与激励对象就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达成有关协议。

11、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为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授予的相关事宜。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0、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监事会应当就激励对象名单核实情况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说明。

11、股东大会批准激励计划后方可实施。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具体的股票期权授权、行权等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权协议等。

12、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应当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权，并完成信息披露、登记结算等相关事宜。

（二）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程序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考核办法》的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确认，并依据本计划、考核结果及《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确定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数量。

- 2、监事会核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激励对象名单。
- 3、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资格与数量进行确认。
- 4、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权，并发布授予公告。
- 5、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授予股票期权协议书》，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 6、公司于授予日向激励对象发出《股票期权授予通知书》。
- 7、激励对象在 5 个工作日内签署《股票期权授予通知书》。
- 8、公司制作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名册，记载激励对象姓名、证券账户、获授股票期权的数量、授予日期、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编号等内容。
- 9、公司在获授条件成就后 30 日内完成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登记

			结算公司办理登记结算与过户事宜。
--	--	--	------------------

特此说明。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